

# 图书采供合同

甲方（购货方）：留坝县图书馆

乙方（供货方）：陕西新华发行集团留坝县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甲乙双方就图书采购、供货相关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合同条款如下：

##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向乙方订购的图书册数、定价、码洋依据甲乙双方确认的订购详细图书目录。

2、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向乙方出具订购图书的具体数量、品种、单价，图书质量以及其他要求。以便乙方3日内回告可供采购图书品种、数量。

3、甲方要求订购的图书，乙方如果有部分图书因缺货原因不能供货时，甲方可要求乙方适当调整订书品种和数量，调整部分必须征得甲方同意。

4、甲方要求乙方于2025年12月20日前将甲方所订购的图书运送到指定的地点，运费由乙方承担。（因不可抗拒外因导致无法按期的时间顺延）

5、乙方送货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甲方10日内验收完毕，若逾期未验收，则视为验收合格。如有数量、差错、破损等问题，甲方应于收货之日起10日内通知乙方，并提供

书面证明，否则乙方视为正常足量收货。

6、甲方在验收货物过程中发现问题需乙方解决，应明确告知乙方售后服务具体事宜及时间。

7、合同签订后，甲方不得单方面变更订购数量及供货时间。如有变更必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8、甲方因乙方所提供图书如有盗版、质量问题，可向乙方提出退货，以及承担其他相关责任。如无上述问题，不得拒收。如甲方因人为原因造成书的损坏乙方有权不予以退货。

9、甲方应按时履行付款约定。

##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保证所有图书都由国家正式出版社出版，不得有盗版、政治问题、印刷错误、严重质量问题的图书。

2、乙方保证按甲方订购的图书供货，如有部分调整，须经甲方同意。

3、乙方应按甲方需要进行包装，并附发货明细清单，以便甲方验收。

4、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将图书送到甲方指定收货地点，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供正式税务发票，以便甲方结算货款。

6、乙方应在到货后，即时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 三、付款条款

1、甲方向乙方定购图书总码洋大写伍万元整（小写50000.00元）。

2、甲方在2025年12月30日前付清全部书款。

### 四、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产品的质量不合格，应负责调换图书并自己承担运费。

2、甲方付款每延迟一天，乙方按延期部分所欠书款金额0.3%加收滞纳金。

### 五、其他条款

1、如本合同若要修改、补充、双方另行商定。

2、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应尽快向对方通报理由，经有关证明后，可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如果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不以违约论。

3、凡因执行本合约或者有关合约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双方应以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乙方所在地区人民法院裁决。

4、本合同壹式三份，甲方持两份，乙方持一份，报各自管理部门备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 单 位 (加盖公章)

(购货方) 经 办 人

电 话 0916-391161

邮 编 724100

地 址 县文中心二楼

乙 方 单 位 (加盖公章)

(供货方) 经 办 人

电 话 0916-3921148

邮 编 724100

地 址 紫柏路154号

双方签字日期：2025 年 12 月 1 日